

##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 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我们对公司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新加坡子公司变更记账本位币的独立意见

本次新加坡全资子公司 CDNetworks Singapore Pte.Ltd（以下简称“CDNetworks Singapore”）记账本位币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记账本位币变更后，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 CDNetworks Singapore 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 CDNetworks Singapore 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的事项。

#### 二、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开具保函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旨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帮助深圳绿色云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云图”）向银行申请开具保函，以满足其业务发展的需求。鉴于本次担保对象绿色云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独

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 三、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通过产业生态投资和战略合作应用层与 SaaS 层能力，以期共同推动各行各业的产业数字化、智能化的整体规划。在公司“2+3”业务布局的同时，通过在公司产业链范围内寻找合适的方向及机会进行适当的投资，从而推进公司向应用端延伸，加深产业链部署。目前，公司现金流充裕，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

本次交易价格系参照估值报告，并基于投资标的所处行业发展趋势、管理团队、技术研发能力、产品优势和未来发展前景，由交易双方遵循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黄斯颖、陆家星、冯锦锋

2023年3月17日